

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128 億 3,606 萬 9,343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66 億 4,354 萬 6,141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61 億 9,252 萬 3,202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246 億 4,547 萬 4,387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308 億 3,799 萬 7,589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51 億 4,212 萬 8,161 元，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3 億 6,686 萬 2,532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55 億 899 萬 693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資產、負債及基金餘額之查核

資產原列 315 億 1,356 萬 2,867 元，負債原列 6 億 7,556 萬 5,278 元，基金餘額原列 308 億 3,799 萬 7,589 元，均予照列。